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审[2002]313号

关于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 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复函

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请求审查批准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吨/日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评报告书的函》(梅塔团[2002]14号)和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审意见的报告》(粤环[2002]162号)收悉。经研究,现对《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提出审查意见函复如下:

一、同意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初审意见。该项目拟在梅州市蕉岭县文福镇建设一条日产 5000 吨水泥熟料生产线,配套建设辅助生产设施。该项目采用窑外分解干法生产工艺,等量淘汰关停集团下属及梅州市落后的小水泥生产线,可改善区域环境质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and 清洁生产要求。在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粉尘、二氧化硫等排放总量满足地方环保部门核定的控制指标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采用窑外分解干法生产工艺,窑尾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回转窑、煤磨机、物料储存转运等粉尘排放点必须安装高效静电除尘器或袋式除尘器。烟尘或粉尘排放浓度及吨产品排放量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加强原料堆场的管理,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设置 600 米卫生防护距离。

2、全厂工艺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后,应尽量回用,不断提高水的循环使用率。

3、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I类标准。

4、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防止施工扬尘和噪声扰民。

5、等量淘汰落后小水泥计划必须与本项目同步实施,并将此项内容纳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请广东省及梅州市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主题词:环保 监督 建材 报告书 复函

抄 送: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广东省环境保护局,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年11月22日印发

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环验[2004]109号

一、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和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在原有环境保护设施的基础上,工程配套建有窑尾增湿塔、窑头和窑尾静电除尘器2台、袋式除尘器41台等环境保护设施,原料磨、空压机、罗茨风机、窑尾风机等装有消声、减振设施,全厂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率达95%以上,安装了窑尾在线监测气体分析仪,厂区绿化面积为63400m²,现已关停梅州市内56条小水泥生产线,公司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环境监测体系健全,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完善。

二、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

监测的21个排气筒出口中,原料粉磨及废气处理除尘器出口粉尘浓度范围为57.0-59.2mg/m³,排放速率为30.85kg/h,吨产品排放量为0.141kg/t;水泥窑头排气筒出口粉尘浓度范围为55.1-56.2mg/m³,排放速率为22.63kg/h,吨产品排放量为0.103kg/t,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为未检出,氮氧化物排放浓度范围为178-284mg/m³,吨产品排放量范围为0.68-0.69kg/t,均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II时段二级标准;氟化物排放浓度范围为2.14-2.67mg/m³,吨产品排放量范围为0.0052-0.0065kg/t,符合《水泥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1996)第III时段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值为0.159-0.211mg/m³,均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II时段二级标准。

2、废水

废水总排放口中pH值为8.35-8.98,其它污染物的日均浓度分别为:CODcr:24-22mg/L, BOD₅:2.3mg/L-2.8mg/L, LAS:0.079-0.039mg/L, SS:55-53mg/L, 动植物油0.17-0.10mg/L, 氨氮0.870-0.818mg/L, 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II时段一级标准。

3、厂界噪声

5个厂界噪声监测点,厂界噪声的昼间测量值和夜间测量值分别为47.6-64.7dB(A)和48.3-53.6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III类区(工业区)标准。

4、公众调查

95.1%的被调查者对该技改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按实际监测计算,该工程粉尘年排放量为443.0t/a,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年排放量分别为4.99t/a, 1116.9t/a, 9.46t/a, 废水排放量为6.1万t/a, CODcr、氨氮的年排放量分别为1404kg/a, 51.5kg/a, 污染物年排放量符合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工程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6、清洁生产

该技改工程要求削减落后生产能力193万t/a,减少粉尘排放量10682t/a,

二氧化硫排放量 686 t/a。按实际监测情况计算淘汰落后生产能力 217.7 万 t/a、减少粉尘排放量 10962 t/a、二氧化硫排放量 726.31/a。改善了区域环境质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

三、经现场检查，广东省梅州市塔牌集团有限公司（5000t/d）新型干法旋窑水泥熟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环境保护设施、措施已全面落实，各项污染物基本达到了国家排放标准，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因此，工程环评作备案验收，准予工程投入正式运行。

四、建议和要求

1、加强各项环境设施及设施的日常管理，及时对设备进行检修，完善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设备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做好清洁生产审计工作。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

梅市环审〔2014〕13号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资料收悉。2014 年 2 月 11 日，我局组织蕉岭县环保局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研究，现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是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主要从事生产、销售硅酸盐水泥熟料，其生产规模为一条年产 150 万吨（5000t/d）硅酸盐水泥的新型干法旋窑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2002 年通过了环保部（原环保总局）的环评审批（环审〔2002〕313 号），2004 年通过了环保验收（环验〔2004〕109 号）。该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的生产线总投资 414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20 万元。现在低氮燃烧基础上新上烟气脱硝工程。

生产线排放烟气安装脱硝设施，降低氮氧化物排放，项目采用中材国际环境工程股份公司的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技术（SNCR 技术），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全部属于环保投资。

二、项目环保执行情况

2012 年 9 月，梅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受建设单位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委托编制完成《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 年 11 月 5 日，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梅市环审〔2012〕151 号），同意项目建设。

2013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梅州市环境监测站开展该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3 年 11 月，梅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制完成《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三、验收监测结果

梅州市环境监测站

(三)废气。项目对粉尘、二氧化硫的排放量基本没有影响,可以有效的削减氮氧化物。经监测 SNCR 系统运行前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1705.1 吨,SNCR 系统运行后氮氧化物年排放量为 503.8 吨,年消减量 1201.3 吨。监测期间氮氧化物去除效率符合《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新型干法水泥降氮脱硝设施环保验收有关问题的通知》(粤环函〔2012〕1272)不低于 60% 的要求。SNCR 系统运行时,氨会以有组织和无组织的方式逃逸,氨逃逸率符合 10ppm 以下要求,氨无组织排放浓度周界外最高浓度值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 1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安装了脱硝设施烟气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对排放废气进行在线监测。

(四)噪声。厂界噪声所有监测点两昼夜监测值均符合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五)固体废物。本项目不新增固体废物产生。

(六)环境管理。项目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应急预案。

四、项目验收结论

梅州市塔牌集团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硅酸盐水泥熟料生产线烟气脱硝工程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我局同意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项目正式投入运行后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对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工作,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进行排放污染物监测。

(二)加强对原材料氨水的运输、存储、标示、使用等安全

规范化的管理，以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二）完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按要求报告、备案、演练各案，加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意识，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法律法规。

（三）做好信息公开。

蕉岭鑫达水泥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吨水泥粉磨站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蕉岭鑫达水泥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吨水泥粉磨站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信局对粉磨站产能容量来源的证明文件等材料核实。经研究，提出如下审批意见：

一、原则同意蕉岭环保局的意见。

二、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蕉岭鑫达水泥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吨水泥粉磨站技改工程位于蕉岭县大福镇

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由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1. 项目位于蕉岭县大福镇，项目总占地面积 100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200 万吨水泥粉磨站技改工程。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200 万吨水泥粉磨站技改工程。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200 万吨水泥粉磨站技改工程。

县为年产 DQ42.5R 水泥 120 万吨和 DQ32.5 水泥 20 万吨

袋、散装比例为 3:7。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95000m²，建筑

面积为 22000m²，绿化面积为 10000m²，硬化面积为

63000m²，其中硬化面积为 10000m²。

五、根据报告书中的评价结论和开发措施，该技改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符合《梅州市水泥产业结构调整规划（2013-2020 年）》，在落实防治措施和环保设施的前提下可实现环境达标，项目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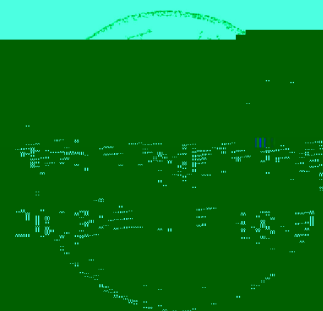
六、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必须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具体要求如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扬尘管理，加强半湿作业，降低扬尘。物料装卸和施工机械产生扬尘的场所，可洒水抑尘。修建围挡，设置喷淋围挡和雾炮作业等方式，减少扬尘。施工期间设置喷淋降尘设施，洒水降尘。《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76-2001）第二时段“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施工废水经处理后回用抑尘洒水，施工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作为灌溉用水并入附近农田。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段和在高噪声敏感点周围设置噪声屏障等，使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场所，施工垃圾、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场所，建筑垃圾等及时清运、堆放或送至指定场所处理，避免扬尘等污染。

（二）加强有效措施减少项目产生的粉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粉尘产生粉尘主要来源于粉尘点等，加强洒水降尘，

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项目建成后，在规定的期限内应向我局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我局批准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九、项目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蕉岭县环保局负责。



公 司 名 称：蕉岭县恒兴纸业厂

地址：蕉岭县恒兴纸业厂，蕉岭县人民路恒兴纸业厂，蕉岭县恒兴纸业厂

蕉岭县恒兴纸业厂，蕉岭县恒兴纸业厂，蕉岭县恒兴纸业厂

蕉岭县恒兴纸业厂

蕉岭县恒兴纸业厂

公司蕉岭鑫达水泥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吨
水泥粉磨站技改工程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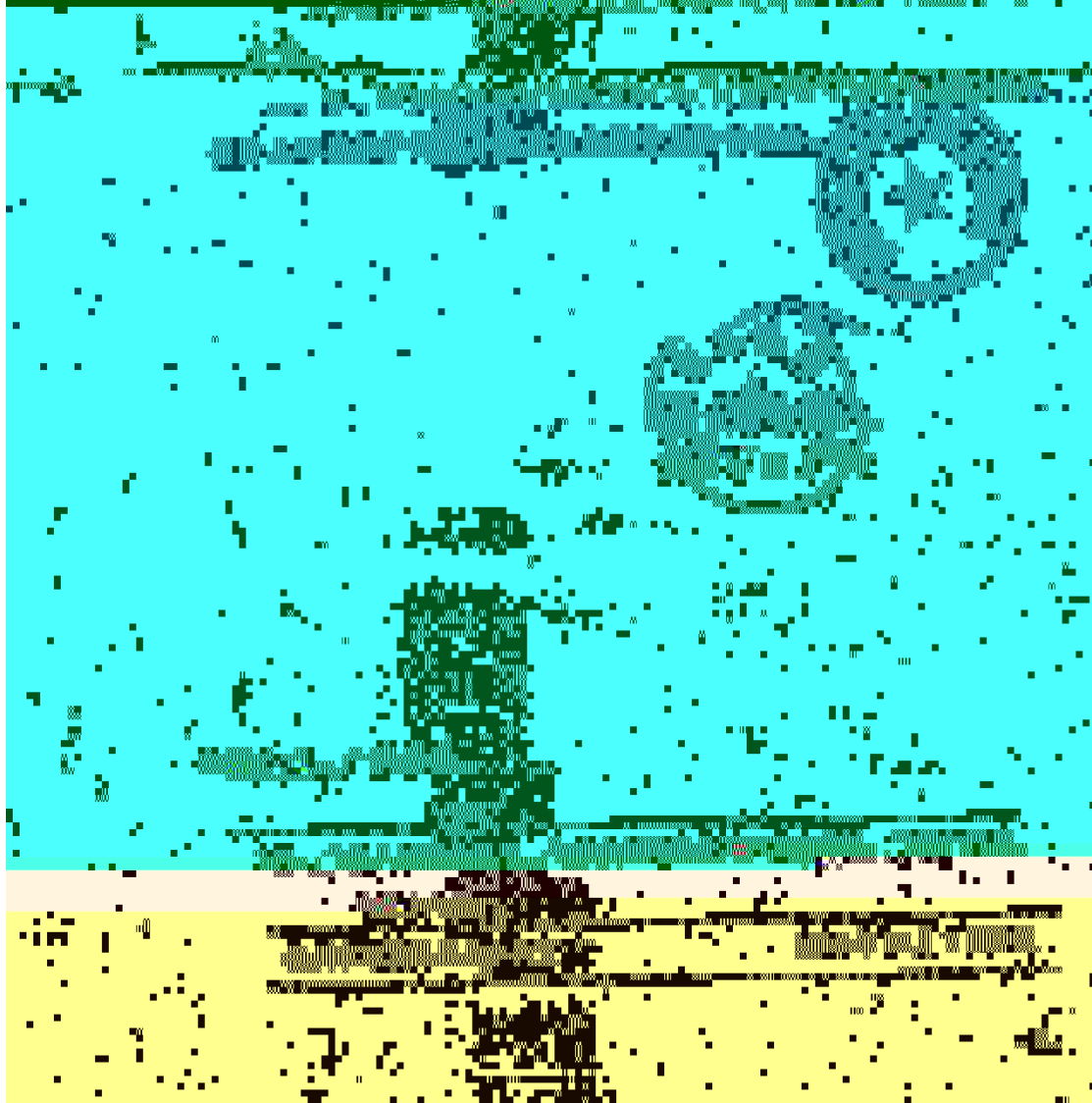
蕉岭鑫达水泥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吨水泥粉磨站技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全本在蕉岭市环境保护局公众网进行了公示；2015年10月22日，我局组织蕉岭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并委托广东环测检测有限公司在蕉岭县环境监测站协助下，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投诉或反对意见。经研究，现提出验收意见。

年兼并了梅州福水泥有限公司“梅州恒华山水泥厂”（3条

万吨水泥粉磨站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梅市环
审〔2013〕34号），同意项目建设。

二、项目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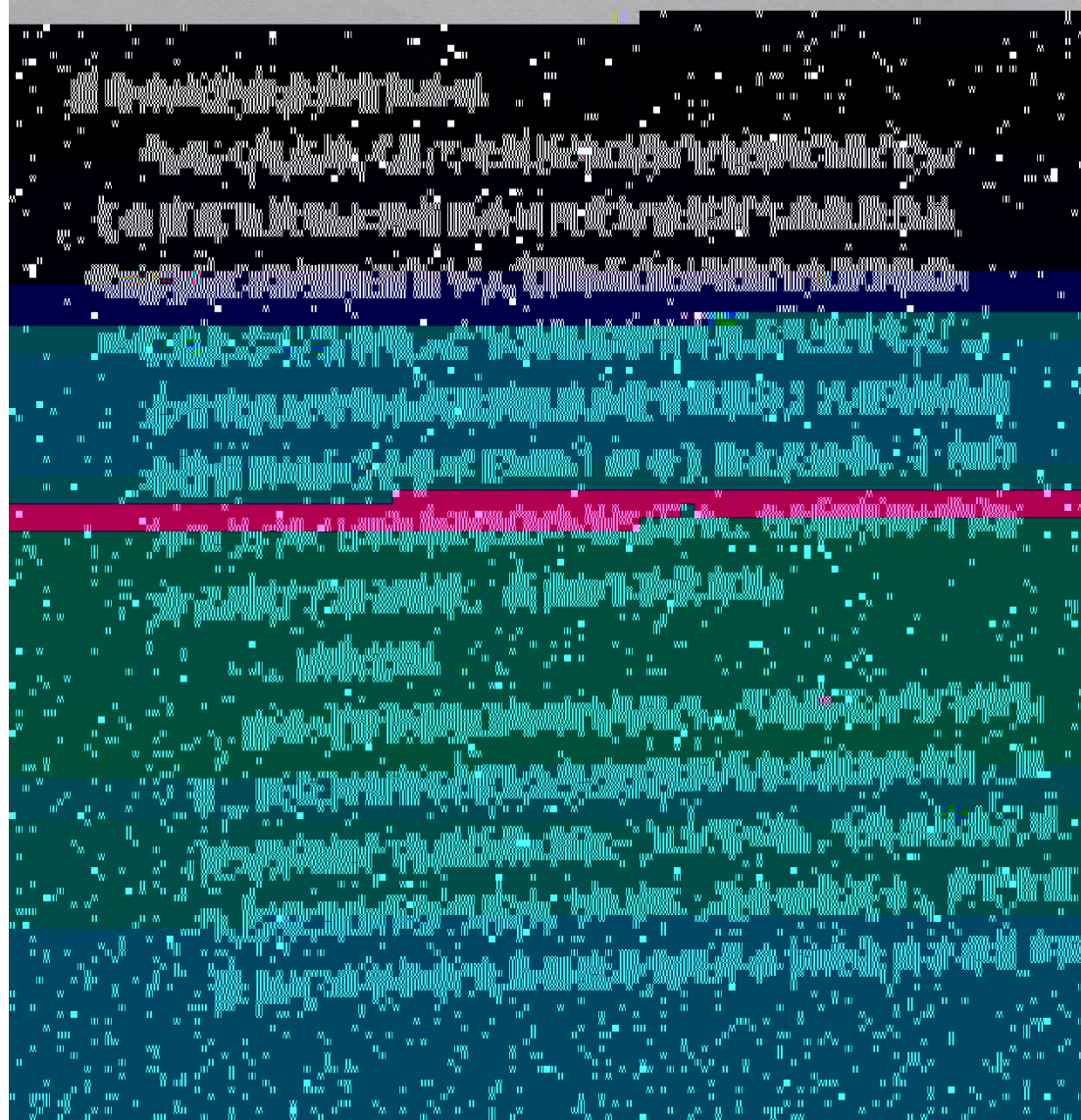
但值得 减小干组距排放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

梅市环函〔2010〕217号

关于蕉岭鑫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烟气在线监控系统的现场验收意见



收指标。联网通信稳定，数据传输安全、正确，符合联网验收要求。同意你公司的固定污染源烟气在线监控系统通过验收。

二、建议和要求

(一) 加强对在线监控系统的日常管理和维护，按规范

制定和完善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三) 按照在线监控系统验收站方要求，做好验收

广东省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验收鉴定书

项目竣工验收委员会鉴定意见

2011年12月2日,梅州市经信局主持召开了梅州市塔牌集团茶业分公司竣工

